

# 狼保全囚少女 66 小時 共犯判決出爐



NOWnews 編輯中心／綜合報導 2022 年 2 月 21 日

新竹一名羅姓保全，囚禁 14 歲少女 66 小時於豪宅密室之中，遭判有期徒刑 11 年半定讞現已發監，而在案發過程中協助載少女和丟少女手機的盧姓共犯，最高法院今（21）日判處 1 年定讞。

全案發生於 2020 年 9 月間，羅姓保全在同年五月，以「電競陪玩員」誘騙高雄 14 歲少女打工，並找了盧姓友人到高鐵站載運少女，而他則為了躲避因性侵案判刑 10 年的徒刑，在自家豪宅蓋密室，囚禁少女 66 小時。這期間，羅男甚至還給盧男 3000 元，讓他帶著少女的手機到台北繞一繞，最後再將手機丟棄至新北市永和堤防附近來隱匿行蹤。

這 66 小時之中，羅男使喚妻子協助他逃亡，並與另名同夥、大樓物業管理員王姓男子協助送餐，並向警方謊報他失蹤。檢警多次搜索羅南住宅均無所獲，直到共犯盧男良心不安，供出密室所在，警方才順利救人，檢方提起公訴。

羅男一審遭判 11 年 6 月，未上訴全案定讞，若加上先前定讞的 10 年刑期，他將在獄中服刑至少 21 年。而共犯盧男一審遭判刑 1 年 6 月、王男一審遭判刑 1 年 2 月，2 人上訴二審後，盧男改判刑 1 年、王男改判刑 9 月；王男未上訴先行定讞，盧男上訴第三審。最高法院 21 日駁回盧男上訴，全案定讞。（編輯：林莞茜）